投诉问题办理情况公示表

公示单位：五华区人民政府　　 　2021年5月7日

|  |  |
| --- | --- |
| 投诉问题 | 受理编号：D2YN202105010054。投诉人反映：昆明市五华区部分大学老校区存在毁坏绿化空间修建楼房行为；举报人希望云南大学、昆明理工大学等高校勿要毁坏绿化进行房产开发。 |
| 核实情况 | **1.目前五华区部分大学老校区依法依规进行的校园改造情况：**一是昆明学院人民西路校区全面搬迁后，于2014年10月经市规委会审议通过了人民西路校区高校土地资产处置项目地块控规修改和规划设计方案，已有2个地块完成土地交易和规划审批，剩余1个地块正在开展土地供应准备工作；二是昆明理工大学于2015年向原昆明市规划局申报拆除莲华校区2号楼，新建1栋地上6层的材料科学与工程综合实验训练中心大楼；三是云南师范大学于2019年6月向五华区自然资源局申报办理西南联大旧址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三期暨原图书馆修缮及室外管线改造工程，同年8月核发了规划意见。 **2.五华区部分大学老校区存在毁坏绿化空间修建楼房行为及云南大学、昆明理工大学勿要毁坏绿化进行房产开发情况。** 区自然资源局会同区城市管理局、莲华街道办事处、华山街道办事处、龙翔街道办事处对五华区内部分大学老校区进行了实地勘查并调阅了历史审批资料，2015年至今五华区无大学高校毁坏校内绿化进行房地产开发建设的行为，仅有昆明理工大学拆除校内绿地建设教学楼行为。昆明理工大学拆除莲华校区2号楼，新建1栋地上6层的材料科学与工程综合实验训练中心大楼，项目规划绿地面积3209平方米，目前教学楼已建设完成，业已同步建成绿地面积2249平方米，还需补建绿地960平方米。  综上所述，情况部分属实。 |
| 办理情况 | 针对昆明理工大学未按规划审批面积完成绿地的建设问题，尽快督促完成绿地补建工作。  1.区自然资源局已于2021年5月6日发函昆明理工大学尽快完成绿地补建工作，鉴于该项目还未完成工程建设验收，五华区将积极对接校方尽快按照要求完成绿地补建，同时告知不完成绿化补建将暂缓受理教学楼的规划核实和不动产权证办理，并暂缓受理昆明理工大学其余项目申报。  2.区城市管理局于2021年5月3日针对昆明理工大学拆除校内绿地建设教学楼行为，开具《调查询问通知书》进行调查，经询问调查，存在未按规划审批面积完成绿地的建设问题，于5月6日对昆明理工大学下达《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昆五城限字〔2021〕0001079号）责令校方尽快完成绿化补建。 |
| 办理单位 | 区自然资源局、区城市管理局 |
| 主要工作成效 | 无 |
| 公示说明 | 现将该投诉问题办理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区自然资源局、区城市管理局，联系人员及电话：黄晓牧，13577157628，杜保全，13987666628 |